

105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一樓  
 電話：(02) 2768-6668 (代表線)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股東常會通知請即拆閱，如無法投遞請即退回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808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⑨

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第一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本聯簽名或蓋章後寄回。

**102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常會，即請查照並將出席簽到卡寄交本人收執。此致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請簽名或蓋章

年 月 日

出席編號：⑨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102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2年6月11日上午十時整  
 地點：本公司交誼廳【地址：台南市歸仁區南興里中山路三段355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或代理人姓名)  
 通訊地址：

出席編號：⑨

第二聯：出席簽到卡

⑨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號		戶籍地	留存印鑑
戶名			
法定代理人姓名		通訊處	本股東凡股務處理係公開皆持有公司股務處理規定印信起以上列印鑑為憑。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電話			

⑨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浮貼處

★注意事項：

1. 列印「印鑑卡已繳本聯作廢」：表示印鑑卡已交，不必再繳。
2. 列印股東各項資料：表示尚未繳過印鑑卡及身分證影本；請填妥「身分證字號」、加蓋「股東印鑑章」、並浮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張」（股東如為未成年，請在未成年股東之法定代理人欄位填入該法定代理人，同時在印鑑欄位加蓋該法定代理人印鑑章，並檢附該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張），送達元富證券股務代理部。

⑨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款帳號暨股票劃撥集保登記聯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劃撥集保帳號			
新登記劃撥集保帳號 (券商4碼, 帳號7碼, 共計11碼)			
原登記銀行匯款帳號			
新登記銀行匯款帳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摺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股東印鑑	經辦	覆核	元富證券編號：

★帳號登記注意事項：

- 一、本公司股利分派案尚待股東常會通過，配股股息基準日確定後將另行公告，貴股東如在除權除息交易日前轉讓持股，將喪失參加配股配息之權利。
- 二、貴股東若同意將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直接匯撥原登記帳戶者，請檢視原登記帳號是否正確。欲辦理變更或新增帳號者，請詳填「股東本人」帳號，並蓋妥印鑑後於102年6月11日前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原登記資料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需寄回。
- 三、若因匯撥登記資料不符導致退撥者，將依通訊地址另函通知貴股東領取股利事宜。
- 四、如有不明之處請洽元富證券股務代理部查詢，TEL：(02) 2768-6668 [代表線]。

105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11巷35號地下一樓(台北瓦斯光復大樓)

9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自貼  
郵票

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巷 弄號之 (樓) 號  
寄件人：

102-1(9)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b>格式一</b>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2年6月1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二、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b>格式二</b>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2年6月11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5)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6)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7)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8)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9)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地址	地址				

第三聯：貴股東如委託徵求人或代理人出席請於此聯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使用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不得委託他人代簽或代蓋章。委託書應於開會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部，逾期不予受理。
- 二、委託書應於開會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部，逾期不予受理。
- 三、委託書應於開會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部，逾期不予受理。
- 四、委託書應於開會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部，逾期不予受理。
- 五、委託書應於開會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部，逾期不予受理。
-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部，逾期不予受理。

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貴股東惠鑒：

- 一、訂定於中華民國102年6月11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整，假本公司交誼廳【地址：台南市歸仁區南興里中山路三段355號】，舉行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09時30分。會議召集事由如下：(一)報告事項：1.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4.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案。2.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案。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4.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6.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擬定如下：(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擴充生產設備，以提高產品競爭力及擴大市場，擬自未分配盈餘提撥新台幣131,974,120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計發行新股13,197,412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上記載之股東及持有股份比例配發，每仟股無償配發60股，配發不足1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於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湊足整股之登記，逾期未湊或湊湊仍不足1股者依公司法第240條規定，按面額比例折發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本次增資案如因法令規定、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應容環境需要須予以變更時，授權董事會辦理。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依法向證券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二)自未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439,913,719元，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上記載之股東及持有股份比例配發，每仟股配發現金股利2,000元，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調整之，俟本次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 三、遵照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2年4月13日起至102年6月11日止，停止股票過戶登記。
- 四、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親自出席請將第一聯及第二聯寄回登記或於股東常會當日親至會場辦理補報到手續。委託他人代理出席時，請參閱委託書使用須知後填妥第三聯委託書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以憑出席股東常會。
- 五、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者，本公司將彙總最後遲於102年5月10日上傳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址：http://free.sfb.org.tw)。如欲查詢該資料者，請至該網站查詢。(證券代號：5007)；如有選舉議案，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六、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三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